

债券简称: 21 绍城 G1

债券代码: 188069.SH

21 绍城 G2

188682.SH

22 绍城 01

196204.SH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22 年度)

发行人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 288 号 17 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9 号安信金融大厦)

二〇二三年六月

重要声明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绍兴城投”、“发行人”或“公司”）对外公布的《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安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1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3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5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12
第六节 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3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5
第八节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16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18
第十节 其他事项	20

第一节 本次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oxing City Investment Group, Ltd.

二、本次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一期）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 债券（第二期）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简称	21 绍城 G1	21 绍城 G2	22 绍城 01
代码	188069.SH	188682.SH	196204.SH
发行规模	8 亿元	7 亿元	10 亿元
发行利率	4.39%	4.15%	3.65%
债券余额	8 亿元	7 亿元	10 亿元
债券期限	7 年	10 年	5 年
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27 日	2021 年 9 月 1 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付息频率	每年付息一次	每年付息一次	每年付息一次
本金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8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31 年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本期债券的本金兑付日为 2027 年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债券担保情况	无担保	无担保	无担保
信用级别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未进行债券评级。
募集资金用途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前次公司债券的垫付资金。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提前兑付公司债券垫付资金及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第二节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自律规则的规定以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约定，持续跟踪发行人的资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偿债保障措施实施情况等，并督促发行人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中所约定的义务，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一、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情况、督促发行人进行信息披露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关注发行人资信状况，监测发行人是否发生重大事项，定期全面核查发行人重大事项发生情况，持续关注发行人各项信息资料。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出现会对债券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督导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受托管理人督促发行人按时完成定期信息披露、及时履行临时信息披露义务。

二、持续关注增信措施

债券无增信措施。

三、监督专项账户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受托管理人持续监督并定期检查发行人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使用情况，监督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受托管理人及时向发行人传达法律法规规定、监管政策要求和市

场典型案例，提示按照相关募集说明书约定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发行人债券募集资金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一致。

四、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受托管理人按照《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履行受托管理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初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受托管理人按时披露临时受托管理报告事项，具体披露情况如下：

序号	事项	临时受托报告
1	根据《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由于人员职务正常调整，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更。公司新任命方维炯先生为董事长，免去朱志祥先生董事长职务。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2022年第一次受托临时报告》
2	根据《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变更的公告》，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新任命吕田先生为公司董事、副董事长、总经理，免去方维炯先生总经理职务。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总经理变更）》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召开持有人会议。

五、督促履约

报告期内，“21绍城G1”、“21绍城G2”、“22绍城01”按时付息，本公司后续将持续掌握受托债券还本付息、赎回、回售等事项的资金安排，督促发行人按时履约。

第三节 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解放大道 288 号 17 层

法定代表人：方维炯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综合开发；道路工程建设；负责市区景观建设和立面改造；承担住房建设；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出租；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

二、发行人 2022 年度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绍兴市国资委直接管理的市属国有控股公司，是绍兴市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主体及城市资源的核心运营商。公司的核心业务涵盖燃气销售、商品销售、工程施工、工程材料销售、水资源销售、污水收集处理等重要板块。

（二）公司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动，各项业务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板块名称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销售	34,108.59	3.07	75,052.58	8.01

有色金属销售	-	-	759.95	0.08
燃气销售	562,929.53	50.73	401,304.90	42.81
出租	26,014.48	2.34	13,414.86	1.43
管道安装及改装收入	17,593.89	1.59	12,139.23	1.30
工程施工	92,728.17	8.36	54,622.46	5.83
工程材料销售	73,840.67	6.65	81,371.36	8.68
水资源销售	49,377.45	4.45	67,742.43	7.23
污水收集处理	28,014.12	2.52	50,763.06	5.42
污泥和垃圾处置	22,677.51	2.04	38,129.08	4.07
垃圾清理	-	-	4,065.75	0.43
泥浆处置	3,283.49	0.30	5,666.39	0.60
电力销售	137,190.47	12.36	114,333.62	12.20
其他	61,806.04	5.57	17,978.55	1.92
合计	1,109,564.43	100.00	937,344.21	100.00

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燃气销售、商品销售、工程施工、工程材料销售、水资源销售、污水收集处理等业务，构成较为多元化。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分别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937,344.21 万元和 1,109,564.43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有所波动，但总体呈上升趋势，经营状况较好。

三、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状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增减率
资产总额	6,681,450.76	6,553,839.71	1.95
负债总额	4,118,634.15	3,977,373.98	3.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016,656.84	1,985,925.57	1.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62,816.61	2,576,465.73	-0.53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资产总额为 6,681,450.76 万元,较年初增长 1.95%;负债总额为 4,118,634.15 万元,较年初增长 3.5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2,016,656.84 万元,较年初增长 1.55%;所有者权益为 2,562,816.61 万元,较年初减少 0.53%,主要财务数据总体较为稳定。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率
营业收入	1,113,652.99	941,845.69	18.24
营业利润	-869.83	54,514.00	-101.60
利润总额	31,974.11	43,201.94	-25.99
净利润	17,329.25	27,698.52	-37.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5,165.03	21,345.05	64.75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为 1,113,652.9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24%;营业利润为-869.83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1.60%;利润总额为 31,974.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25.9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35,165.0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4.75%。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增减率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401.18	252,310.22	4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100.21	-515,632.11	-15.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456.11	551,542.31	-118.21

2022 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58,401.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2.05%,主要系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4,100.2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净额减少 15.81%;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0,456.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18.21%,主要系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四) 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亿元、倍、%

项目	2022 年度 /2022 年末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增减率
EBITDA	26.07	31.83	-18.10
流动比率	1.53	1.43	6.99
速动比率	0.74	0.77	3.90
资产负债率	61.64	60.69	1.5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0	0.12	16.67
利息保障倍数	1.26	1.27	-0.7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2.12	2.10	0.9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数据来源: 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度及截至 2022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等指标上升,利息保障倍数、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等指标良好,总体资产负债率、速动比率较为稳定,偿债能力较强。

第四节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披露及专项账户运作 情况

一、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一）21 绍城 G1

本次债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751 号”文同意注册公开发行，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15 亿元。本次债券采用分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含 8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汇入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立的专项账户。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4 月 23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发行人根据自身的经营状况及借款情况，拟置换用于公司债券的垫付资金。

（二）21 绍城 G2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含 7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汇入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立的专项账户。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三）22 绍城 01

本次债券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函〔2021〕1702 号”文同意注册，注册规模为不超过 30 亿元。本次债券采用分

期发行的方式，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汇入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立的专项账户。

根据发行人 2022 年 1 月 13 日公告的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人拟将本期债券募集资金用于置换提前兑付公司债券垫付资金及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披露和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21 绍城 G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于 2021 年 4 月至 2021 年 5 月之间陆续将 8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置换垫付资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专项账户运作正常。发行人已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该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二）21 绍城 G2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已于 2021 年 12 月使用 70,000 万元募集资金偿还 21 绍城 D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

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21 绍城 G2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已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该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三）22 绍城 01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1 月至 2022 年 4 月陆续使用完毕 100,000.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置换提前兑付的公司债券“19 绍城 01”垫付资金及偿还到期公司债券“19 绍城 Y1”。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已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使用已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22 绍城 01 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发行人已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约定对专项账户进行募集资金管理，将该专项账户用于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和本息偿付。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不存在异常。

第五节 发行人信息披露义务履行的核查情况

经核查，2022 年度，发行人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履行了如下信息披露义务：

（一）定期报告

1、2021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行人披露了《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2022 年半年度报告

2022 年 8 月 30 日，发行人披露了《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

（二）临时报告

1、2022 年 3 月发行人董事长发生变动

2022 年 3 月 15 日，发行人披露《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变更的公告》，根据《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许浩翔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绍政干〔2022〕5 号），公司新任命方维炯先生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免去朱志祥先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

第六节 债券偿债保障措施执行及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一、债券偿债增信机制变更及有效性分析

公司债券无担保，无信用增进安排。

二、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变更及执行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发行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设立专门的偿债工作小组，按照要求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发行人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各项偿债保障措施。

三、公司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21 绍城 G1”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27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8 年 4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1 绍城 G2”起息日为 2021 年 9 月 1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31 年每年的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31 年 9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2 绍城 01”起息日为 2022 年 1 月 17 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

为 2023 年至 2027 年每年的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27 年 1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2022 年度，公司债券按期兑付利息。

第七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发行人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八节 本次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一、债券评级情况

（一）21绍城G1

本期债券发行时的信用评级机构为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根据联合资信出具的的《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二）21绍城G2

发行人聘请了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期债券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的《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A。

（三）22绍城01

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为非公开发行，未进行债项评级。

二、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将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年报公告后的两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且不晚于每一年度终了后四个月内完成评级报告的发布。

度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并在本次（期）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根据联合资信 2023 年 6 月 21 日出具的《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跟踪评级报告》，确定维持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21 绍城 G1”和“21 绍城 G2”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第九节 发行人偿债意愿及能力分析

一、发行人偿债意愿分析

近年来，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规模较大，发行人债务结构良好，既往债券均及时按期兑付，偿债意愿良好。

二、发行人偿债能力分析

（一）持续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52,310.22 万元和 358,401.18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均为净流入，且发展趋势良好，发行人生产经营活动创造现金流的能力较强，为公司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提供了保障。

（二）充足的货币资金

发行人货币资金由主要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370,463.40 万元，占总资产比例为 5.54%。该部分资产也将成为发行人偿付能力的保障和补充，使公司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

（三）稳定的营业收入

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941,334.60 万元和 1,113,652.99 万元。公司营业收入总体呈波动上升趋势，业务发展情况良好。

（四）变现能力较强的自有资产和畅通的外部融资渠道

长期以来，发行人财务政策稳健，资产流动性良好，必要时可以

通过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发行人信用状况较好，在各大银行均具有良好的信誉，获得了各大银行较高的授信额度，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发行人通畅的外部融资渠道为偿还公司债券本息提供了支持。

第十节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51.04 亿元。

二、涉及的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不存在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或媒体普遍质疑的相关事项。

三、相关当事人

2022 年度，“21 绍城 G1”、“21 绍城 G2”和“22 绍城 01”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四、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王战军女士，2022 年度未发生变化。

五、其他公司债券重大事项

2022 年度，除受托管理人已在临时受托管理报告中披露的相关事项，未发生其他《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五十四条列示的重大事项，预计不会对公司债券偿付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绍兴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2年度）》之签章页)

